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购买场地平整工程预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人：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校园路6号10楼。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752-2696626。
3	中介服务名称	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购买场地平整工程预算审核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本次购买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工程预算审核服务。 2. 服务内容为：审核惠州中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工程预算，并按要求出具相关文书。 3. 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中心区SKZXQ-08-20地块，新增51个教学班，占地面积6169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6598.2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教学楼、功能楼、宿舍、体育用房、食堂、架空层等功能建筑，并配套建设篮球场、匹克球场、道路广场、绿地等室外工程及配套工程，完善办学所需设施设备。项目总投资估算约28895.0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21328.85万元，信息化工程731.27万元，教学、办公及生活家具设备购置费3314.7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959.25万元，预备费1200.97万元，建设期利息360万元。（具体以相关部门批准的文件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 2.提供服务的地点：中介机构派员驻点服务与中介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相结合。</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为0%-10%）。 3.计价标准：以审定的预算造价为基数按粤价函〔2011〕742号文相关规定结合所报下浮率计算。</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签字、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9	结算方式	完成项目审核定案后一次性付清。
10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11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预算审核服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采购人与中选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惠州仲裁委员会仲裁。</p>
12	备注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1）。</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